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文件

中认协评〔2025〕45号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关于发布《注册认证人员申诉处理规则（第1版第1次修订）》的通知

各认证人员：

为进一步提升申诉工作质量和用户便利性，中国认证认可协会对《注册认证人员申诉处理规则》进行修订，并在协会综合服务平台上线申诉功能，配套完善线上申诉处理流程。

《注册认证人员申诉处理规则（第1版第1次修订）》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实施，原《注册认证人员申诉处理规则》即时废止。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注册认证人员申诉处理规则

(第1版第1次修订)

文件编号: CCAA-RC-01:2025

发布日期: 2025年7月18日

实施日期: 2025年7月18日

©版权 2025-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注册认证人员申诉处理规则

1 目的和适用范围

1.1 为确保申诉处理工作的公正、及时、有效，维护注册认证人员的正当权益和CCAA的信誉，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规则。

1.2 本规则适用于处理来自申请注册或者已经注册的认证人员对CCAA人员注册和资格处置工作提出的申诉。

2 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引用成为本文件的条款。未注明生效日期或者版本号的文件，其最新的有效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CCAA认证人员注册规范类文件

《注册认证人员资格处置规则》

3 术语和定义

3.1 申诉

申请人或注册认证人员针对CCAA做出的与其人员注册有关的决定提出复议的请求。

4 申诉处理工作原则

4.1 CCAA确保以非歧视性的方式独立地处理人员注册工作中的申诉。

4.2 处理申诉以事实为依据，以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CCAA的相关规范性文件为准则。

4.3 参与申诉处理过程的人员对其所获得的任何与申诉有关的非公开信息负有保密责任。

4.4 与申诉事件有直接利害关系的人员不得参与申诉的调查和决定。

5 申诉处理流程

5.1 申诉受理的范围

- 针对CCAA做出的不予注册决定提出的申诉；
- 针对CCAA做出的资格处置决定提出的申诉。

5.2 申诉的提出

申诉人须为申诉事项直接相关方，其本人登录综合服务平台（

https://service.ccaa.org.cn) 通过“在线申请”中的“申诉”功能进行申诉。申诉人应如实填写或上传以下内容：

- 申诉事宜；
- 具体描述申诉内容及理由；
- 支撑申诉理由的证据材料，并对证据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 个人真实信息及有效联系方式。

5.3 申诉的受理时限

申诉人须在申诉事项发生（决定生效）后30个工作日内提出申诉申请。

5.4 下列申诉不予受理或者终止受理

- 法院、仲裁机构或者行政机关已经受理或者处理的；
- 申诉人无法证实自己的权益受到侵害的；
- 申诉事项不在申诉受理范围内的；
- 申诉人身份未告知，或者不是申诉事宜的直接相关方的；
- 申诉的证据材料不真实的；
- 超出申诉受理时限的。

5.5 申诉的受理

CCAA自收到申诉人申请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根据本规则的规定判定是否予以受理，并通过综合服务平台反馈申诉受理结果至申诉人。

5.6 申诉的处理

- 申诉受理后，CCAA于90个工作日内完成申诉调查处理工作，并对申诉做出处理决定。
- 有特殊情况无法按期完成申诉调查处理的可延长调查时间，一次延长不超过30个工作日，最多延长不超过两次，并应提前告知申诉人。

5.7 申诉处理意见的执行

5.7.1 涉及人员不予注册评价结论的申诉：

- 申诉处理意见为维持原注册决定的（即不接受申诉），按照原注册评价结论继续执行；
- 申诉处理意见为接受申诉的，按照申诉处理意见，移交认证人员能力评价中

心按照评价规范重新评价或者更改原注册评价结论。

5.7.2 涉及人员注册资格处置结论的申诉：

- 申诉处理决定结果为维持原处置意见的（即不接受申诉），按照原处置结论继续执行；
- 申诉处理决定结果为接受申诉的，按照申诉处理意见，移交综合业务部按照投诉处理规则进行补充调查或者更改原资格处置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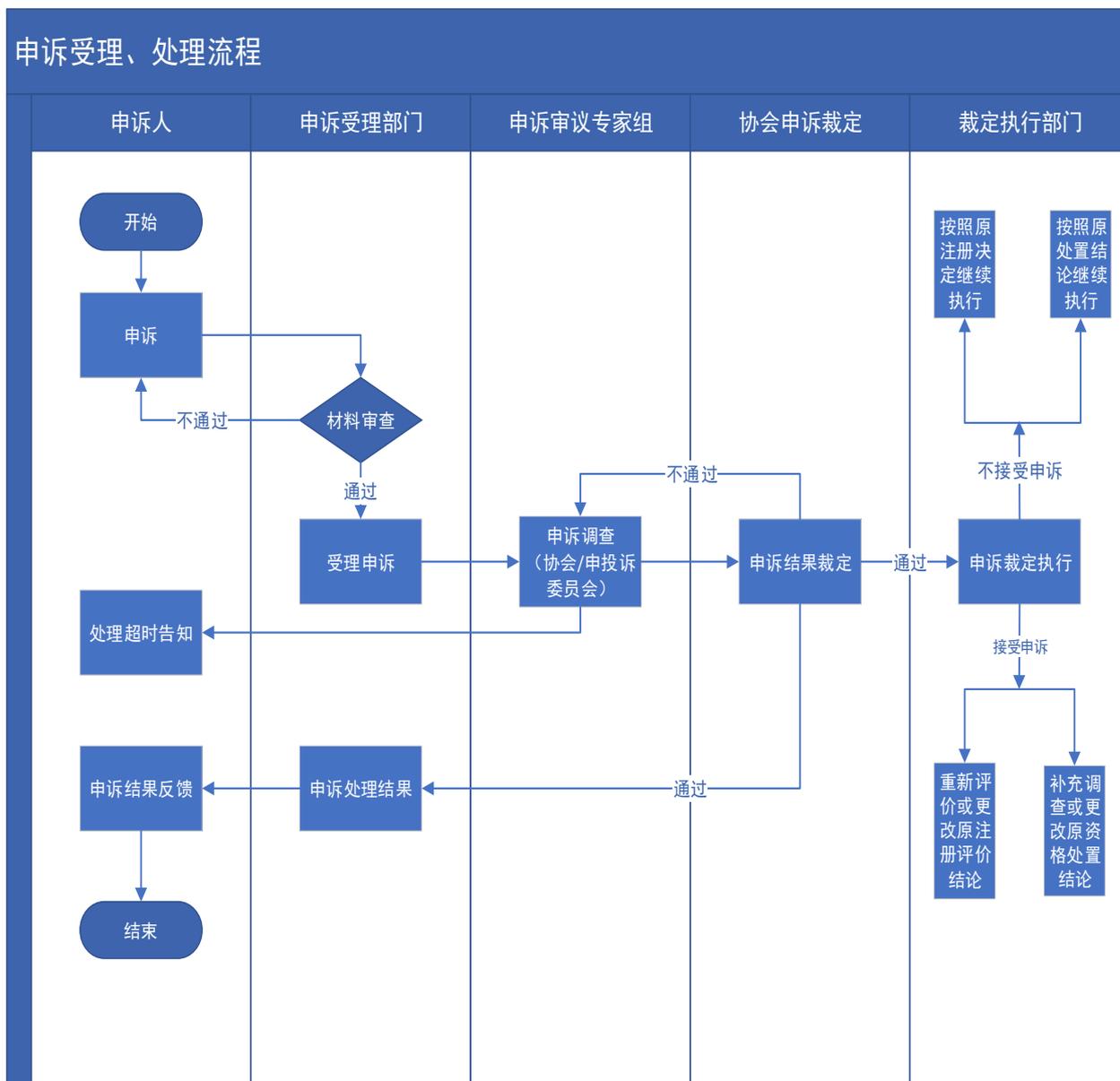
5.8 申诉结果反馈

申诉处理完成后，CCAA将通过综合服务平台反馈申诉处理结果至申诉人。

附件：申诉流程图

附件

申诉流程图



抄送：存档。

中国认证认可协会

2025 年 7 月 18 日印发
